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PEC KANTONS HOLDINGS LIMITED**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4)

### **中期業績公告**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告之財務數據(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比較數字)均摘自已經過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二零一八年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 簡明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840,420	944,607
銷售成本		<u>(387,927)</u>	<u>(396,628)</u>
毛利		452,493	547,97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62,802	37,524
分銷成本		(5,208)	(5,468)
行政費用		<u>(93,194)</u>	<u>(63,204)</u>
經營溢利	6	416,893	516,831
財務收入		1,539	2,795
融資開支		<u>(78,467)</u>	<u>(88,110)</u>
應佔下列公司業績：			
－ 聯營公司		77,517	79,270
－ 合資公司		<u>460,278</u>	<u>339,86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77,760	850,651
所得稅開支	7	<u>(122,229)</u>	<u>(147,392)</u>
本期間溢利		<u><u>755,531</u></u>	<u><u>703,259</u></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55,850	704,121
非控制性權益		<u>(319)</u>	<u>(862)</u>
		<u><u>755,531</u></u>	<u><u>703,259</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9	<u><u>30.40</u></u>	<u><u>28.32</u></u>

##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755,531</u>	<u>703,259</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獲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換算時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9,417)	140,430
－ 聯營公司	(9,768)	20,435
－ 合資公司	<u>(79,346)</u>	<u>240,558</u>
	<u>(128,531)</u>	<u>401,423</u>
現金流量套期		
－ 一間聯營公司	(3,252)	(3,657)
－ 合資公司	<u>(6,468)</u>	<u>(20,416)</u>
	<u>(9,720)</u>	<u>(24,073)</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38,251)</u>	<u>377,350</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617,280</u></u>	<u><u>1,080,609</u></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7,599	1,081,471
非控制性權益	<u>(319)</u>	<u>(862)</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617,280</u></u>	<u><u>1,080,609</u></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46,620	6,915,064
投資物業		60,141	61,98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66,253	673,759
預付款項		36,923	50,08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23,435	838,256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7,237,483	7,118,721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5,470,855</b>	<b>15,657,870</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893	15,3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127,788	1,005,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774	409,855
<b>流動資產總值</b>		<b>1,467,455</b>	<b>1,430,880</b>
<b>總資產</b>		<b>16,938,310</b>	<b>17,088,750</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48,616	248,616
儲備		11,527,737	11,084,169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b>11,776,353</b>	<b>11,332,785</b>
非控制性權益		36,801	37,120
<b>總權益</b>		<b>11,813,154</b>	<b>11,369,905</b>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16,865	109,993
借貸		—	2,775,452
政府補貼		19,112	21,491
		<u>135,977</u>	<u>2,906,936</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35,977</b>	<b>2,906,936</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450,859	363,399
借貸		4,468,665	2,387,658
應付所得稅		69,655	60,852
		<u>4,989,179</u>	<u>2,811,909</u>
<b>流動負債總額</b>		<b>4,989,179</b>	<b>2,811,909</b>
<b>總負債</b>		<b>5,125,156</b>	<b>5,718,845</b>
<b>總權益及負債</b>		<b>16,938,310</b>	<b>17,088,750</b>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註冊辦公室地址及主要營業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34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提供原油碼頭服務及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原油及石油產品碼頭及其附屬設施、提供物流服務包括倉儲、運輸及碼頭服務。

除非另有說明，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批准。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

### 2.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35.22億港元，其中分別歸屬於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駿」)約20.37億港元短期貸款，及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聯合石化」)約24.32億港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之委託貸款。由於此委託貸款將於12個月內到期，所以被劃分為流動負債。

於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中採納持續經營基準時，本公司董事會已考慮(其中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及本集團可供使用的財務資源。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集團已重續由盛駿提供5億美元(相等於約38.78億港元)的短期循環貸款額度，而該貸款額度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盛駿確認於滿足若干條件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將批准於其屆滿後重續該短期融資額度。就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之委託貸款，聯合石化確認於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該委託貸款將可獲得展期。

根據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於可見將來(自本報告期末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有充足資源繼續其營運。因此，本公司董事會於編製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 3 會計政策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下文所述之採納新會計準則及對現有會計準則修訂除外。

#### (a) 採納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修訂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或之後生效之新準則及對現有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採納此等準則及新會計政策之影響披露於下文附註4。

#### (b) 已發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準則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更新了有關租賃的定義及合同的合併與拆分等問題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如果合同中規定或包含了以對價換取一定期間內某項可辨認資產的使用權利，則可將其定義為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規定，除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租賃外，在所有租賃合同中承租方均需將其確認為一項負債，用以反映與該租賃相關的未來租賃付款和所獲取的相關「資產使用權」。出租方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的核算方法基本保持一致。此準則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內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於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其他準則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且毋須作出調整。

###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採納上述新準則後，本集團選擇使用經修訂追溯法以作過渡。有關詳細解釋請參閱下文附註(a)及(b)。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變動性質*

該新準則針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則及財務資產的新減值模式。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令對沖工具的會計處理調整至更接近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常規。作為普遍規則，由於該準則引進更以原則為基準的方法，故可能使更多對沖關係符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方法。

##### *影響*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因此毋須作出調整。

#### 4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續)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影響(續)

衍生工具及對沖活動

本集團利率掉期合約繼續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現金流量對沖。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策略及對沖紀錄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因此毋須作出調整。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基於交易對手主要為關聯方或國有實體，且過去未有經歷任何虧損及預計營商環境不會出現不利變化，本集團認為概無信貸虧損。

本集團之減值方法及分類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因此毋須作出調整。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用五步法，作為確認收入確認的時間和金額之全面框架：(i) 識別與客戶的合同；(ii) 識別合同內獨立的履約義務；(iii) 釐定交易價格；(iv)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同內的履約義務；及(v) 當主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收入為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就為獲取合約而產生的增量成本而言，倘若預計為可收回，將被資本化為合約資產，然後於相關收入確認時進行攤銷。

影響

管理層已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收入確認基準的影響進行評估，詳情如下：

- 原油碼頭及儲存收入確認基準維持不變，於已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及
- 天然氣運輸服務收入確認基準維持不變，於已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本集團之收入確認基準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規定，因此毋須作出調整。



##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劃分之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符合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之內部資料匯報之方式，確認三個須報告分部，即提供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提供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以及提供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整合標準之所有經營分部由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確認及整合至本集團之須報告分部。

- 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此分部提供原油運輸、卸貨、儲存及其他油輪碼頭服務。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乃於中國、歐洲及中東進行。
- 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此分部為提供船舶租賃作液化天然氣運輸。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乃主要於中國、澳洲及巴布亞新幾內亞進行。
- 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此分部透過位於中國的天然氣管道提供運輸服務。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並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投資物業、來自一間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未分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及遞延所得稅項負債。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決定根據所屬分部呈列分部資產、分部負債、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業績。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照分部產生之收入及開支或因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者，分配至各須報告分部。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法為「分部業績」。分部業績包括分部產生之經營溢利及分部直接應佔融資開支。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財務收入、未分配折舊及攤銷、及其他企業開支或收入等不專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不計入分部業績。

## 5 分部報告(續)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除取得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以及分部用於其經營之資本開支之分部資料。

就本集團須報告分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所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 (i) 於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原油 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船舶 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氣 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341,924</u>	<u>-</u>	<u>498,496</u>	<u>840,420</u>
分部業績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75,018	-	210,420	385,438
— 聯營公司	73,467	4,050	-	77,517
— 合資公司	<u>421,149</u>	<u>39,129</u>	<u>-</u>	<u>460,278</u>
	<u>669,634</u>	<u>43,179</u>	<u>210,420</u>	<u>923,233</u>
未分配其他企業開支				<u>(45,47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77,760
所得稅開支				<u>(122,229)</u>
本期間溢利				<u>755,531</u>
其他分部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1	-	1,226	1,527
折舊及攤銷	(77,770)	-	(140,361)	(218,131)
資本開支	<u>-</u>	<u>-</u>	<u>(79)</u>	<u>(79)</u>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 於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原油 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船舶 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氣 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380,656	—	5,113,961	7,494,617
—聯營公司	754,416	69,019	—	823,435
—合資公司	6,398,650	838,833	—	7,237,483
	<u>9,533,722</u>	<u>907,852</u>	<u>5,113,961</u>	<u>15,555,535</u>
<b>未分配資產</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2,77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20
—投資物業				60,141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				288,69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07,239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406
				<u>1,382,775</u>
<b>總資產</b>				<u><u>16,938,310</u></u>
<b>分部負債</b>	<u>78,389</u>	<u>—</u>	<u>2,545,558</u>	<u>2,623,947</u>
<b>未分配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47,181
—借貸				2,037,163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16,865
				<u>2,501,209</u>
<b>總負債</b>				<u><u>5,125,156</u></u>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原油 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船舶 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氣 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280,079</u>	<u>—</u>	<u>664,528</u>	<u>944,607</u>
分部業績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24,551	—	352,993	477,544
— 聯營公司	75,245	4,025	—	79,270
— 合資公司	<u>319,524</u>	<u>20,341</u>	<u>—</u>	<u>339,865</u>
	<u>519,320</u>	<u>24,366</u>	<u>352,993</u>	896,679
未分配其他企業開支				<u>(46,0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50,651
所得稅開支				<u>(147,392)</u>
本期間溢利				<u>703,259</u>
其他分部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3	—	2,565	2,788
折舊及攤銷	(74,684)	—	(128,242)	(202,926)
資本開支	<u>(64,287)</u>	<u>—</u>	<u>(110)</u>	<u>(64,397)</u>

5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

	原油 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船舶 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天然氣 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298,904	—	5,296,817	7,595,721
— 聯營公司	760,702	77,554	—	838,256
— 合資公司	6,266,868	851,853	—	7,118,721
	<u>9,326,474</u>	<u>929,407</u>	<u>5,296,817</u>	<u>15,552,698</u>
<b>未分配資產</b>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9,855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110
— 投資物業				61,988
— 來自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				340,946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11,8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345
				<u>1,536,052</u>
<b>總資產</b>				<u>17,088,750</u>
<b>分部負債</b>	<u>116,011</u>	<u>—</u>	<u>2,937,496</u>	<u>3,053,507</u>
<b>未分配負債</b>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7,687
— 借貸				2,387,658
—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09,993
				<u>2,665,338</u>
<b>總負債</b>				<u>5,718,845</u>

5 分部報告(續)

(b) 按地區劃分之資料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中國	<b>840,420</b>	944,607
資本開支		
— 中國	<b>79</b>	64,397
	於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 中國	<b>11,872,663</b>	12,025,062
— 歐洲	<b>1,406,380</b>	1,429,214
— 印尼	<b>694,031</b>	698,406
— 香港	<b>932,333</b>	954,703
—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b>564,660</b>	549,697
— 其他地區	<b>788</b>	788
	<b>15,470,855</b>	15,657,870
總資產		
— 中國	<b>12,933,886</b>	12,984,877
— 歐洲	<b>1,406,380</b>	1,429,214
— 印尼	<b>801,302</b>	805,641
— 香港	<b>1,231,294</b>	1,318,533
—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b>564,660</b>	549,697
— 其他地區	<b>788</b>	788
	<b>16,938,310</b>	17,088,750

(c) 主要客戶

就分類報告的披露而言，一名客戶(包括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分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名客戶，包括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及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分公司)的原油碼頭服務及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94%，達792,65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5,087,000港元)。此客戶主要於中國營運。

## 6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14,894	2,066
折舊及攤銷	(226,969)	(211,000)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款項		
－天然氣儲氣庫租賃	－	(27,542)
－物業租賃	(6,364)	(6,528)
	<u>(6,364)</u>	<u>(6,528)</u>

## 7 所得稅開支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c)	95,265	118,236
－香港利得稅	(b)	3,870	2,767
－預扣稅	(d)	14,435	11,300
		<u>113,570</u>	<u>132,303</u>
遞延所得稅計入		8,659	15,089
		<u>122,229</u>	<u>147,392</u>

- (a)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百慕達所得稅。
- (b)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七年：16.5%）作出撥備。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本集團應課稅收入的法定所得稅率25%（二零一七年：25%）。
- (d)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在中國於外資企業賺取的溢利中進行的股息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企業預扣稅。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溢利的相關部分按5%的稅率計提預扣稅（二零一七年：5%或10%）。

## 8 股息

(a)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宣派中期股息	<b>124,308</b>	124,308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宣派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5.0港仙)之中期股息。該中期股息尚未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權益內確認。

- (b) 涉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約174,031,000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悉數派付(二零一七年：87,016,000港元)。

## 9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755,850	704,121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86,160	2,486,16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b>30.40</b>	28.32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不存在任何具攤薄影響的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應收賬款</b>		
— 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746,652	567,961
— 應收票據	37,955	32,300
— 其他	2,511	6,010
	<u>787,118</u>	<u>606,271</u>
<b>其他應收款項</b>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股息	288,695	340,946
— 其他	51,975	58,508
	<u>340,670</u>	<u>399,454</u>
	<u><b>1,127,788</b></u>	<u><b>1,005,725</b></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予30日至90日或自收費日期起計一年之信貸期。

應收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13,885	173,321
1至3個月	105,932	82,050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567,301	350,900
	<u>787,118</u>	<u>606,271</u>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應付賬款</b>		
— 同系附屬公司	12,365	42,586
— 其他	<u>22,631</u>	<u>70,571</u>
	<u>34,996</u>	<u>113,157</u>
<b>其他應付款項</b>		
— 應付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9,231	75,803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72,576	174,439
— 應付股息	<u>174,056</u>	<u>—</u>
	<u>415,863</u>	<u>250,242</u>
	<u><b>450,859</b></u>	<u><b>363,399</b></u>

應付賬款結餘於一年內償還。

一間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34,996	113,091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償還	<u>—</u>	<u>66</u>
	<u><b>34,996</b></u>	<u><b>113,157</b></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八年中中期現金股息每股5港仙予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之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本公司之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股息支票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星期四)前後寄出。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國際貿易爭端硝煙瀰漫，全球經濟不確定性顯著增強；雖然中國經濟也面臨一定的挑戰，但上半年經濟形勢總體表現平穩，特別是國內能源需求繼續穩步增加，給本集團創造了較為有利的市場環境。董事會帶領全體員工牢固樹立未雨綢繆意識，強化對市場形勢的預判，努力提升企業應變能力和抵禦風險的能力；同時抓住市場有利條件，積極做大經營規模、提高經濟效益。上半年，因天然氣管輸業務中長距離輸送量有所下降，本集團合併營業收入約為8.40億港元，同比減少約11.03%；但得益於本集團油品碼頭業務以及液化天然氣(「LNG」)船運業務的大幅增長，本期間溢利約為7.56億港元，同比增加約7.43%。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八年中中期現金股息每股5港仙，與上年同期持平。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大亞灣華德石化有限公司(「華德石化」)積極強化與下游最大客戶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廣州分公司(「廣州石化」)統籌和協調，在全面提供原油碼頭接卸、原油倉儲和管輸服務的同時，通過優化人力資源配置，積極開展新建燃料油庫的投用和正式商業運營工作，最大限度地提高經濟效益。上半年，華德石化接卸油輪46艘，完成原油接卸約649萬噸，同比增加約1.56%；輸送原油約635萬噸，同比增加約1.28%；完

成燃料油接卸量和裝船量分別約為10萬噸和14萬噸；實現分部業績約1.75億港元，同比增加約40.52%。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國天然氣需求繼續保持增長，但短期內由於受上游天然氣供應資源瓶頸的制約、長距離管輸量同比有所下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榆濟管道有限責任公司（「榆濟管道公司」）天然氣管輸量約為21.45億立方米，同比增加約3.97%；實現分部業績約為2.10億港元，同比減少約40.39%。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隨着中國民營煉油企業原油進口相關配套政策不斷完善以及國內原油產量持續下降，從而進一步帶動中國原油進口量穩步增長。本公司下屬的油品碼頭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充分利用有利的市場條件，積極聯絡客戶、開拓市場、增加貨源；進一步優化油輪靠泊、克服設備瓶頸制約、提升碼頭接卸能力；通過引入全流程物流服務等方式努力提升市場競爭力，油品碼頭吞吐量和經營業績均再創歷史新高，取得了令人滿意的成績。上半年，本公司下屬的湛江港石化碼頭有限公司（「湛江港碼頭」）、青島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青島實華」）、寧波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寧波實華」）、日照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日照實華」）、天津港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天津實華」）和唐山曹妃甸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曹妃甸實華」）（合稱「國內六家碼頭公司」）合計碼頭吞吐量約為1.19億噸，同比增長約6.25%；實現投資收益共約4.83億港元，同比大幅增長約29.49%。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強化兩個LNG船舶運輸項目項下船舶建造的質量監督、管理，克服船舶建造過程中出現的各種技術難題和不確定因素，繼續按照計劃時間節點統籌推進項目建設。經過努力，最後兩艘在建的LNG船舶已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和五月正式建成投用，標誌着本集團兩個LNG船舶運輸項目船舶建造階段已經全部順利結束。接下來，隨着八艘LNG船舶全面正式投入商業運營，來自LNG船舶運輸業務的投資回報有望獲得進一步提高。上半年，巴布亞新幾內亞LNG項目（「PNGLNG」）項下兩艘LNG船共完成10個航次，來自中國東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東方」）投資收益約為405萬港元，同比增長約0.50%；澳大利亞太平洋LNG項目（「APLNG」）項下六艘LNG船共完成32個航次，來自中國能源運輸投資有限公司（「中國能源」）投資收益約3,913萬港元，同比大幅增加約92.38%。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受地緣政治和油品市場預期轉變的影響，本公司下屬的富查伊拉油品倉儲公司（「富查伊拉公司」）和歐洲 Vesta Terminals B.V.（「Vesta」）的生產經營均面臨不同程度的挑戰和考驗。富查伊拉公司積極開拓市場，努力提高儲罐出租率。雖然經過努力，上半年富查伊拉公司平均儲罐出租率接近 100%，遠高於區域內儲罐的平均出租率，但由於市場儲罐租金大幅下滑，上半年實現投資收益約 578 萬港元，同比下降約 55.44%。上半年，Vesta 在困難的經營形勢下，一方面千方百計壓縮經營成本，另一方面積極研究制定脫困方案，以徹底改善盈利能力。上半年 Vesta 實現投資收益約 568 萬港元，同比下降約 38.79%。

展望下半年，隨着國際貿易爭端的持續發酵，市場形勢將變得更加複雜。董事會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審時度勢，積極採取各種有效的應對措施，努力克服經營工作中可能出現的各種挑戰；在認真做好日常經營工作的同時，切實抓好在印度尼西亞（「印尼」）巴淡投資興建油品倉儲及碼頭設施項目（「巴淡項目」）的仲裁工作，並且下大力氣努力提升 Vesta 盈利能力，避免因 Vesta 盈利能力持續下滑而產生潛在資產減值風險，全面完成本集團全年生產經營目標，繼續創造較好的經營業績，以此來回饋股東、員工和社會。

## 收入、毛利和經營溢利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收入約為 840,420,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944,607,000 港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約 11.03%；毛利約為 452,493,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47,979,000 港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約 17.43%；經營溢利約為 416,893,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16,831,000 港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約 19.34%。收入、毛利和經營溢利的下跌均是由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下屬的榆濟管道公司天然氣管輸業務因短距離輸送氣量同比增加、長距離輸送氣量相對減少，致使本集團天然氣管輸業務收入和盈利水平下降所致。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其他收入及其他收入淨額約為 62,802,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7,524,000 港元），比上年同期增加約 67.36%，主要包括三方面原因：1)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匯兌收益同比有所增加；2)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對下屬合資公司和聯營公司的股東借款利息

收入同比增加；3)中國境內實施營業稅改增值稅及配套退稅政策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華德石化獲得相應退稅額有所增加。

## 行政費用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行政費用約為93,1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63,204,000港元)，比上年同期增加約47.45%，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巴淡項目仲裁所發生的律師費同比有所增加，此外，上半年榆濟管道公司加大檢修力度，維修費用同比也有所增長所致。

## 融資開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融資開支約為78,46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88,110,000港元)，比上年同期減少約10.94%，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加大了還款力度，隨着借款總額的下降，利息支出隨之減少所致。

##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業績約為460,27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339,865,000港元)，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約35.43%，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下屬的青島實華、天津實華、日照實華、寧波實華和曹妃甸實華積極拓展市場，隨着碼頭吞吐量的增加，帶動其經營業績大幅提升。

##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122,22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47,392,000港元)，比上年同期下降約17.07%，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下屬的榆濟管道公司經營業績有所下滑，導致應納稅額同比減少所致。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0.29(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1)；而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約為30.26%(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47%)。

## 借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計借貸約4,468,665,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借貸：5,163,110,000港元，其中，短期借貸：2,387,658,000港元；長期借貸：2,775,452,000港元)，比上年末減少約13.45%，均為短期借貸，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加大了還款力度，使得合計借貸有所減少；另外，本公司下屬的榆濟管道公司通過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有限責任公司(「聯合石化」)的計息借款將於一年內到期，致使期內全部長期借款轉為短期借款，本集團正在辦理借款續期手續。

## 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款項約為36,92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82,000港元)，比上年末下降約26.27%，主要是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將華德石化航道維護性疏浚工程開支列入長期待攤費用資產並按期攤銷所致。

## 存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貨約為16,89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00,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0.41%，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末本集團持有的原材料備件比上年末增加所致。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1,127,788,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5,725,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2.14%，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下屬的華德石化燃料油庫正式投入商業運營，隨着經營規模和收入的增加，華德石化應收中國石化附屬公司款項相應增加所致。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共約322,774,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9,855,000港元)，比上年末減少約21.25%，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加大了還款力度，致使所持現金有所減少。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共約450,859,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3,399,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24.07%，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期間應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所致。

## 政府補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政府補貼約19,112,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91,000港元），比上年末減少約11.07%，主要是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華德石化已使用部分管道安全隱患治理的地方政府補貼。

## 應付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所得稅約為69,655,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852,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4.47%，主要是本集團於中國境內企業所得稅按季度繳納，而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本公司下屬的榆濟管道公司應付企業所得稅比上年第四季度應付所得稅增加所致。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了本公告已披露的情況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 與匯率變化相關的風險

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和聯營公司分別在中國、歐洲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經營石化倉儲、碼頭和物流業務，這些公司的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歐元和美元，隨着人民幣、歐元和美元兌港元匯率的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一定的匯率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本集團就巴淡項目簽署了《股東協議》。按照《股東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承擔最大不超過144,685,000美元餘額的出資義務。隨着項目的推進和時間的推移，本集團將按照上述協議履行相應的出資義務。隨着相關貨幣匯率的變化，相應支付的港元數額可能與協議簽署日相應匯率水平下的港元數額存在一定的差異。

除上述之外，本集團並無承擔其他重大匯率風險。



## 有關本集團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情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本集團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情況具體如下：

擔保方	擔保對象	協議名稱	擔保條款內容	協定簽署日	擔保期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擔保餘額
本公司	經貿冠德發展有限公司(「經貿冠德」)	有關Vesta的《發起人支持協議》	經貿冠德將按照協議規定的條款向Vesta提供發起人支持貸款。經貿冠德提供貸款義務由本公司擔保。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直至有關貸款全數清還	不多於1,900萬歐元
本公司	經貿冠德 <sup>註</sup>	有關富查伊拉公司的《發起人支持協議》	經貿冠德將按照協議規定的條款向富查伊拉公司提供發起人支持貸款。經貿冠德提供貸款義務由本公司擔保。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	直至有關貸款全數清還	3,000萬美元
經貿冠德	PT. West Point Terminal (「PT. West Point」)	印尼巴淡《土地租賃協議》	如PT. West Point未能向土地出租方支付根據《土地租賃協議》項下到期應付之任何土地租賃費，經貿冠德承諾將應要求支付該等未付金額乘以其於PT. West Point之股權比例所得出之金額。	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	合同生效日至生效日後30年內	509萬新加坡元

註：為支持富查伊拉公司開展項目融資，經貿冠德簽署了《發起人支持協議》，並按照協議條款規定在一定條件下為富查伊拉公司提供發起人支持貸款，該發起人支持貸款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經貿冠德還相應簽署了《股票抵押協議》，按照該協議，經貿冠德將其持有的富查伊拉公司50%股份抵押予為富查伊拉公司提供項目貸款的銀行，直至有關銀行貸款全數清還。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沒有為其他公司提供任何財務資助、擔保以及抵押股份等情況。

## 關於巴淡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經貿冠德收購了PT. West Point 95%股份，並擬通過PT. West Point在印尼投資興建巴淡項目，由於印尼小股東原因，致使報告期內項目暫無進展。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收到兩份International Court of Arbitra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ICC」)關於提出仲裁申請的仲裁要求通知書。現時，有關人士正在根據ICC仲裁規則進行仲裁。截至本公告日期，仲裁庭已經組成，相關當事人正在按照仲裁庭制訂的程序時間表有序進行仲裁。由於在現階段，無法準確預計仲裁結果，敬請投資者留意其不確定性可能產生的相應風險。

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pec.com.hk)上的有關公告。本公司將就以上仲裁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及保護本公司之權利和利益。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238人。僱員報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實物福利，其結構參考不同地區的市場條件、人力資源成本趨勢以及僱員的貢獻(根據其考核)而擬定。本集團亦會視乎盈利情況和僱員工作表現酌情發放花紅以激勵員工做出更大的貢獻。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保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由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之登記冊內：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量	佔已發行股份 大約百分比
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 <sup>註</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sup>(L)</sup>	60.33% <sup>(L)</sup>

註：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聯合石化持有，而聯合石化註冊資本的控制性權益最終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中石化集團公司」）持有。

##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制訂和實施任何購股權計劃。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公司之會計準則及實施情況，並討論（其中包括）審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內部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薪酬委員會之主席。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 證券交易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本集團已採納一套不比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寬鬆的行為守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確認其已遵守標準守則。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所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均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上市規則附錄 16 節 46 段所規定的財務及其它數據將會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sinopec.com.hk](http://www.sinopec.com.hk)) 上刊發。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相同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波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 波先生 (主席)  
項習文先生 (副主席)  
戴立起先生  
李建新先生  
王國濤先生  
葉芝俊先生 (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黃友嘉博士  
王沛詩女士

\* 僅供識別